

# 这个妈，房子空起也不让女儿住？

## 律师：将房产赠与子女，子女有权入住

“儿子媳妇离婚后，双方指定房子归孙女所有。但现在房子空起，孙女无法搬进去住。”家住达川区麻柳镇居民廖能安向本报“丁山帮办”栏目求助，希望记者找律师给他支个招。



13882889876



**老人疑惑** 房子空起也不让住 没妈的孩子像根草

61岁的廖能安和老伴随小儿子居住在南城富源小区。2018年，廖能安的大儿和大儿媳协议离婚，离婚后双方共同承担位于南城“奥韵未来城”一套按揭房的月供，而该房通过协商归两人的女儿所有，男方抚养女儿。

廖能安的大儿离婚后前往广东省珠海市上班，7岁的孙女由他和老伴代为抚养。今年，孙女要上小学了，按照户籍和房产等资料，应就读于达川区实验小学新校区，老两口已经在网上给孙女报了名。但从富源小区到学校步行需要30分钟，若从“奥韵未来城”

步行到学校只需10分钟。

为了不让孙女输在起跑线上，把时间浪费在路上，让孙女有更多的时间学习和玩耍，廖能安老俩口想带着孙女到“奥韵未来城”居住。

但想不到的是，廖能安的想法却遭到前大儿媳何女士的强烈反对。她称，现在房子就是空起也不能住人，要等女儿年满20岁后才能搬进去单独住。“房子空起不让住，每年还要交1300多元的物管费，让人想不通！”廖能安实在没想明白是因为什么。

**律师说法** 将房产赠与子女 子女则有权入住

根据廖能安提供的电话号码，记者联系上何女士。她表示，对于廖能安的说法她不认可，有什么事，女儿的父亲可以找她联系，协商解决。

达城律师郑传富接受记者采访时称，根据我国《民法总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民事法律行为自成立时生效。具备下列条件的民事法律行为有效：(一)行为人具有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；(二)意思表示真实；(三)不违反法律、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，不违背公序良俗。根据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〉若干问题的解释(二)》的相关规定，男女双方在协议离婚后一年内就财产问题反悔，请求变更或撤销财产分割协议的，人民法院应当受理。但法院审理后未发现订立财产分割协议时存在欺诈、胁迫等情形的，依法应当驳回当事人的诉讼请求。

因此，只要何女士与前夫(廖能安的大儿子)双方是自愿签订的离婚协议，内容不违法，则协议有效，协议对双方都有拘束力。既然双方在离婚协议中已经约定将房产赠与给子女，如果何女士反对女儿入住该房，则于法无据。当然，为了解决相关争议，何女士提出与前夫进行协商解决，是完全可以的。 □本报记者 罗丁山

### 煤矿停产整顿公告

达州市达川区鸿源煤业有限公司(水沟槽煤矿)因北翼副平硐区域存在通风系统不稳定、不可靠等重大安全生产事故隐患仍在组织生产，达州市应急管理局下达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(达市应急罚[2019]51号)责令该矿于2019年6月28日起停产整顿90天。

特此公告

达州市达川区应急管理局  
2019年8月15日

# 我帮你

## 民生服务

### 05

2019年8月16日  
星期五

2882258

主编：廖晓梅  
责编：杜晓辉

**四城同创 共建共享**

# 文明礼让

车让人，让出一份文明；人让车，让出一份安全；  
车让车，让出一份秩序；人让人，让出一份和谐。

达州日报社宣

## 云阳龙缸+张飞庙 2日游

原价~~328~~元 现价**99**元/人

全程无购物 全程0自费

发团时间 **八月二十二日**

报名咨询电话：**18982885132 2988789**  
报名地址：达州市报业旅行社通川中路255号(达州日报社门口)

AAAAA景区《云阳龙缸》 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--张飞庙